

股票代碼：5452

倍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地址：台北縣土城市自強街4號
電話：(02)2268-3321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損益表	6
七、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4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4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5~27
(五)關係人交易	28~30
(六)質押之資產	31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1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31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31
(十)其 他	32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2~34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4~35
3.大陸投資資訊	36
4.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36~38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38~39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自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馬康華

日 期：民國九十七年二月二十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度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度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連淑凌

會計師：

江忠儀

金管會核准：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簽證文號

原證期會核：(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准簽證文號

民國九十七年二月二十日

佳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6.12.31		95.12.31			96.12.31		95.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				
11XX 現金(附註四(一))	\$ 311,105	7	366,400	10	21XX 流動負債				
11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567	-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七))	\$ 1,856,363	43	1,410,381	39
1310 (附註二及四(二))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	-	135	-
1120 應收票據	107,959	3	34,800	1	2120 應付票據	2,392	-	14,505	-
1140-1150 應收帳款(減除備抵呆帳後淨額)					2140 應付帳款				
(附註二、四(三)及五)					2153 關係人(附註五)	3,420	-	-	-
1153 關係人	831,310	19	665,680	18	2143 非關係人	398,409	10	248,574	7
1143 非關係人	1,832,082	42	1,530,939	43	2160 應付所得稅	9,038	-	16,876	-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8,845	1	65,668	2	2170 應付費用	123,956	3	85,749	3
1210 存貨(減除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後淨額)(附註二及四(四))	424,897	10	223,215	6	2191 其他應付款項	18,234	-	18,397	1
1291 受限制資產(附註六)	251,519	6	218,129	6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四(八))	2,136	-	-	-
128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及四(十二))	24,810	1	24,696	1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5,774	-	3,109	-
流動資產合計	3,812,527	89	3,130,094	87	流動負債合計	2,419,722	56	1,797,726	50
14XX 基金及投資(附註二、四(二)及六)					24-25 長期負債及各項準備				
148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262	-	23,520	1	2421 銀行長期借款(附註四(八))	7,653	-	-	-
144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50,913	1	33,942	1	2510 應付記存土地增值稅	17,183	-	17,183	-
基金及投資合計	63,175	1	57,462	2	長期負債及各項準備合計	24,836	-	17,183	-
15XX 固定資產(附註二、四(五)、四(十一)及六)					28XX 其他負債				
成 本：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四(十))	20,903	1	22,479	1
1501 土地	136,286	3	129,722	4	2861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81,957	2	66,949	2
1521 房屋及建築	154,613	4	125,884	4	(附註二及四(十二))				
1531 機器設備	123,042	3	109,086	3	2880 其他	1,059	-	116	-
1551 運輸設備	17,304	-	16,883	-	其他負債合計	103,919	3	89,544	3
1561 辦公設備	44,345	1	40,644	1	負債合計	2,548,477	59	1,904,453	53
1681 其他設備	3,888	-	3,888	-	3110 普通股-每股面額10元, 額定320,000千股,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底分別發行132,779千股及130,006千股(附註四(十三))	1,327,790	31	1,300,056	36
1508 土地-重估增值	32,750	1	32,750	1	資本公積				
成本及重估增值小計	512,228	12	458,857	13	3213 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116,516	3	120,202	3
15X9 減: 累積折舊	(162,101)	(4)	(137,712)	(4)	(附註四(九))				
1671 未完工程	1,240	-	-	-	3240 資本公積-處分資產增益	376	-	376	-
固定資產淨額	351,367	8	321,145	9	3270 資本公積-合併溢額	410	-	410	-
17XX 無形資產					33XX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四))				
1782 土地使用權(附註二)	2,194	-	2,095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18,870	3	108,062	3
18XX 其他資產					3350 未提撥保留盈餘	62,151	1	134,756	4
1800 出租資產(附註二、四(六))	84,155	2	85,764	2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二)	49,332	1	20,768	1
					3510 庫藏股票(附註二及四(十五))	(12,982)	-	(98,581)	(3)
					母公司股東權益小計	1,662,463	39	1,586,049	44
					少數股權	102,478	2	106,058	3
					股東權益合計	1,764,941	41	1,692,107	47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資產總計	\$ 4,313,418	100	3,596,560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4,313,418	100	3,596,560	1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馬康華

經理人：林日旺

會計主管：游麗真

倍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6年度		95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1 銷貨收入(附註二)	\$ 6,966,833	100	5,899,553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	(13,014)	-	(25,669)	-
4190 銷貨折讓	(6,739)	-	(9,153)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6,947,080	100	5,864,731	101
5111 銷貨成本	(6,435,687)	(93)	(5,393,785)	(92)
營業毛利	511,393	7	470,946	9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46,993)	(3)	(168,752)	(3)
6200 管理費用	(84,491)	(1)	(85,733)	(1)
6900 營業淨利	179,909	3	216,461	5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6,354	1	10,336	1
7122 股利收入	524	-	-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616	-	-	-
7160 兌換利益	15,054	-	8,831	-
7280 減損迴轉利益(附註二及四(十一))	-	-	10,310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二)	934	-	1,339	-
7320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附註二)	1,835	-	1,700	-
7480 什項收入	3,715	-	2,928	-
	39,032	1	35,444	1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97,031)	(2)	(91,235)	(2)
7630 減損損失(附註二及四(二))	(5,604)	-	-	-
7880 什項支出	(2,111)	-	(1,722)	-
	(104,746)	(2)	(92,957)	(2)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14,195	2	158,948	4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四(十二))	(30,279)	(1)	(43,161)	(1)
890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83,916	1	115,787	3
9200 非常損失(加所得稅節省數計216千元後之淨額) (附註二及四(九))	-	-	(650)	-
9600 合併總淨利	\$ 83,916	1	115,137	3
歸屬于：				
9602 母公司股東	\$ 81,204	1	108,080	3
少數股權淨利	2,712	-	7,057	-
	\$ 83,916	1	115,137	3
			稅前	稅後
9750 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股東(元)(附註二及四(十六))				
基本每股盈餘(元)				
97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0.80	0.61	1.16	0.87
9730 非常損失	-	-	(0.01)	(0.01)
本期淨利	\$ 0.80	0.61	1.15	0.86
基本每股盈餘-追溯調整(元)			1.09	0.8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98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1.16	0.86
9830 非常損失			(0.01)	(0.01)
本期淨利			1.15	0.85
稀釋每股盈餘-追溯調整(元)			1.09	0.81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馬康華

經理人：林日旺

會計主管：游麗真

倍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 調整數	庫藏股票	少數股權	合計
			法定盈餘 公積	特別盈餘 公積	未提撥 保留盈餘				
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1,200,440	79,299	96,827	15,255	115,464	597	(89,701)	80,994	1,499,175
九十四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11,235	-	(11,235)	-	-	-	-
盈餘轉增資	25,984	-	-	-	(25,984)	-	-	-	-
員工紅利轉增資	12,064	-	-	-	(12,064)	-	-	-	-
現金股利	-	-	-	-	(52,904)	-	-	-	(52,904)
董監事酬勞	-	-	-	-	(1,856)	-	-	-	(1,856)
九十五年度淨利	-	-	-	-	108,080	-	-	7,057	115,13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15,255)	15,255	-	-	-	-
發生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股本	61,568	41,689	-	-	-	-	-	-	103,257
累積換算調整數(減除所得稅6,723千元)	-	-	-	-	-	20,171	-	-	20,171
購買庫藏股票	-	-	-	-	-	-	(8,880)	-	(8,880)
少數股權本期影響數	-	-	-	-	-	-	-	18,007	18,007
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300,056	120,988	108,062	-	134,756	20,768	(98,581)	106,058	1,692,107
九十五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10,808	-	(10,808)	-	-	-	-
盈餘轉增資	56,326	-	-	-	(56,326)	-	-	-	-
員工紅利轉增資	13,408	-	-	-	(13,408)	-	-	-	-
現金股利	-	-	-	-	(31,292)	-	-	-	(31,292)
董監事酬勞	-	-	-	-	(2,062)	-	-	-	(2,062)
九十六年度淨利	-	-	-	-	81,204	-	-	2,712	83,916
累積換算調整數(減除所得稅9,523千元)	-	-	-	-	-	28,564	-	-	28,564
庫藏股票註銷	(42,000)	(3,686)	-	-	(39,913)	-	85,599	-	-
少數股權本期影響數	-	-	-	-	-	-	-	(6,292)	(6,292)
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327,790	117,302	118,870	-	62,151	49,332	(12,982)	102,478	1,764,941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馬康華

經理人：林日旺

會計主管：游麗真

倍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6年度	9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合併總淨利	\$ 83,916	115,137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及各項攤提	22,636	16,857
(迴轉)提列備抵呆帳損失	(275)	6,111
金融資產負債評價損失	-	242
應付公司債匯率影響數	-	3,343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損失淨額	(496)	22
固定資產報廢損失	58	-
非常損失	-	866
外幣兌換損失	-	(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之清算股息	5,654	1,874
固定資產減損(迴轉)損失	-	(10,31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之減損損失	5,604	-
資產及負債項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負債淨額	449	51,394
應收票據	(71,709)	(22,613)
應收帳款	(352,427)	21,85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7,113	15,126
存貨	(171,810)	(8,744)
其他流動資產	663	(1,876)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5,018	10,998
應付票據	(13,207)	7,699
應付帳款	67,776	(71,798)
應付費用	37,511	51,786
其他應付款項	(248)	9,284
應付所得稅	(8,024)	2,351
應計退休金負債	(1,576)	1,918
其他流動負債	1,051	(16,004)
應付公司債利息補償金	-	18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352,323)</u>	<u>185,65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長期投資	-	(12,308)
購入少數股權	(13,200)	-
購置固定資產	(25,577)	(36,728)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1,295	7,945
受限制資產(增加)減少	(31,003)	299,112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減少	(16,966)	2
其他資產增加	-	(20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85,451)</u>	<u>257,814</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馬康華

經理人：林日旺

會計主管：游麗真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6年度	95年度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 404,149	(235,235)
長期借款增加	8,994	-
提前贖回可轉換公司債	-	(207,361)
其他負債增加	112	-
購買庫藏股	-	(8,880)
其他負債減少	-	(156)
發放現金股利	(31,292)	(52,904)
發放董監酬勞	(2,062)	(1,856)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379,901</u>	<u>(506,392)</u>
匯率影響數	2,578	994
本期現金減少數	(55,295)	(61,926)
期初現金餘額	366,400	428,326
期末現金餘額	<u>\$ 311,105</u>	<u>\$ 366,400</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所得稅	\$ 33,648	29,599
本期支付利息	\$ 96,504	92,82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股本	\$ -	61,568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2,136	-
支付現金、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交換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	\$ 26,592	36,728
減:期末其他應付款項	(1,015)	-
支付現金	<u>\$ 25,577</u>	<u>\$ 36,728</u>
取得子公司之現金支出情形：		
現金	\$ -	5,692
應收票據	-	182
應收帳款	-	169,98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44
存貨	-	16,079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	8,026
受限制資產	-	10,517
存出保證金	-	16,133
其他資產	-	479
固定資產	-	372
商譽	-	(862)
銀行借款	-	(83,048)
應付票據	-	(44)
應付帳款	-	(95,228)
應付費用	-	(1,097)
其他流動負債	-	(16,623)
其他負債	-	(611)
少數股權	-	(12,000)
取得子公司總價款	-	18,000
減:子公司之現金餘額	-	(5,692)
取得子公司支付之現金	<u>-</u>	<u>12,308</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馬康華

經理人：林日旺

會計主管：游麗真

倍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倍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原名倍優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十二日更名)成立於民國八十年九月，於民國八十四年十月合併百塑實業有限公司及台佳股份有限公司，並於民國八十六年十月合併台灣佳塑股份有限公司及僑塑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票於民國八十九年十月二日正式於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本公司主要從事塑膠原料之製造、買賣及電子材料之銷售等業務。

民國九十六年底，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總人數為236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概況

1.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及其相關內容如下：

投資公司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 明
名 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96.12.31	95.12.31	
本公司	倍優香港有限公司	塑膠粒買賣及其他商業業務	100 %	100 %	係於民國八十八年四月十四日設立於香港，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底止註冊及實收資本額為港幣700千元。
"	優利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塑膠粒買賣及其他商業業務	- %	85 %	已於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二十七日與本公司合併。
"	CHEIL TECHNOLOGY (B.V.I) CORP.	控股公司	100 %	100 %	係於民國八十九年投資設立，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底止註冊資本額為美金15,000千元，實收資本額為美金11,487千元。
CHEIL TECHNOLOGY (B.V.I) CORP.	CHEIL TECHNOLOGY (CAYMAN) CORP.	控股公司	100 %	100 %	係於民國八十九年投資設立，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底註冊資本額為美金20,000千元，實收資本額為美金11,457千元。

佳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96.12.31	95.12.31	
CHEIL TECHNOLOGY (CAYMAN) CORP.	UNIC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塑膠原料生產及染色加工業務	91.5 %	91.5 %	係於民國八十七年五月設立於泰國，於民國九十四年八月購入，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底止註冊及實收資本額為泰銖125,000千元。
"	UNIC TECHNOLOGY (MALAYSIA) SDN. BHD. (原名CHEIL CHEM INDUSTRIES SDN. BHD.)	塑膠原料生產及染色加工業務	75.33 %	75.33 %	係於民國七十八年四月二十日設立於馬來西亞，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底止註冊及實收資本額為馬幣13,274千元。
"	蘇州泰瑞環保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經營丙烯一丁二一苯乙稀共聚合物及初級狀態聚乳酸等業務	100 %	100 %	係於民國九十五年十一月設立於蘇州，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底註冊資本額為美金20,000千元，實收資本額為美金4,000千元。

2.本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主體即為本公司及上述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透過CHEIL TECHNOLOGY (B.V.I) CORP.再經由CHEIL TECHNOLOGY (CAYMAN)CORP.於大陸地區新成立蘇州泰瑞環保材料有限公司持股100%，另於民國九十五年五月二日購買優利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85%股權，而於九十五年度始納入合併財務報表。

合併公司間所有重大之內部交易均已於合併報表中銷除。

(二)會計估計

合併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以新台幣記帳。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合併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四號「外幣換算之會計處理準則」修訂條文規定，將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國外子公司皆以功能性貨幣記帳，其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以稅後淨額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或約當現金及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短期間持有且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五)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除規定不適用之資產外，應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者(商譽以外之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淨變現價值或使用價值孰高)，按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份，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六)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對金融商品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除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商品外，其他商品之原始認列金額則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合併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金融商品，在原始認列後，依本公司持有或發行之目的，分為下列各類：

1.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負債)：

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合併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負債)。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七)衍生性金融商品

合併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用以規避因營運、財務及投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與利率風險。依此政策，合併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以避險為目的。當所持有之衍生性商品不適用避險會計之條件時，則視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

(八)備抵呆帳及催收款

備抵呆帳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以及各項應收債權按帳齡分析評估其未來收回性而提列。

帳齡逾一年以上及財務發生困難客戶之應收款項予以轉列催收款，並評估可能收回金額後，提列備抵呆帳。

(九)存 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按加權平均法計價，於期末按總額之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並以重置成本為市價。若市價低於成本時，則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若有呆滯、過時或無法使用之存貨，則提列備抵存貨呆滯損失。

(十)固定資產、出租資產及折舊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有關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為購建固定資產使其達到可供使用狀態所負擔之利息亦列為資產成本。

折舊按估列之耐用年限以平均法提列，若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就殘值繼續提列折舊，其主要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房 屋 及 建 築	5~50年
機 器 設 備	3~10年
運 輸 設 備	5年
辦 公 設 備	2.5~10年
其 他 設 備	3~ 5年
出 租 資 產	5~55年

合併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一號「財務會計觀念架構及財務報表之編製」規定，凡能使用而未供營業使用之固定資產按該資產之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一併轉列其他資產，繼續攤提折舊，並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公報規定評估減損及進行減損測試。依規定認列之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之數。相關之折舊費用列為營業外支出。

(十一)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自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依該號公報規定，除政府捐助所取得之無形資產按公平價值認列外，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以成本衡量。續後，以成本加依法令規定之重估增值，再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攤銷時以原始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金額為可攤銷金額，並於已達可供使用狀態開始時，於耐用年限期間以直線法攤銷。合併公司之土地使用權按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所發生的支出按土地可使用期間分攤。

每年至少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合併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定期評估無形資產是否減損。

(十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附賣回權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費用按發行日至賣回權屆滿日之期間攤銷，未攤銷餘額列為遞延費用。

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時，按轉換日該轉換公司債面額及轉換價格計算可轉換股數，本公司依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辦法將債券可轉換之股數按面額轉列為股本，轉換公司債超過可轉換股本面額部份併同相關之發行成本轉列為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之資本公積。

附賣回權可轉換公司債到期日前，公司藉行使贖回權從公開市場買回而發生期前清償，其償付損益如金額重大，宜列為非常損益。

(十三)退 休 金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部份，以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並按該公報規定揭露及按該公報規定攤提退休金費用。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平均攤銷。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月依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部份，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國外子公司信優香港有限公司、CHEIL TECHNOLOGY (B.V.I) CORP.及CHEIL TECHNOLOGY (CAYMAN) CORP.，未訂職工退休辦法。UNIC TECHNOLOGY (MALAYSIA) SDN. BHD.、UNIC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及蘇州泰瑞環保科技材料有限公司依當地法律適用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十四)收入認列原則

銷貨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風險及報酬移轉時認列。銷貨若無法符合上述認列條件時，則俟條件符合時認列為收入。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五)所得稅

合併公司對所得稅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列為調整年度之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合併公司之所得稅依各該註冊國法律，應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即為合併報表編製主體之各公司所得稅費用之合計數。

(十六)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之計算，係以稅後淨利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係以稅後淨利加計可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分子部分)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及可轉換公司債之或有股數合計數。凡以盈餘、資本公積或員工紅利轉增資則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不考慮該增資股之流通期間。

(十七)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依買回時所支付之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依該公報規定，合併公司於開始適用日重新評估已認列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或攤銷方法，並無符合該號公報規定重新評估無形資產耐用年限或攤銷方法之情事。

合併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之規定，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改依新公報規定辦理，於首次適用該公報之會計年度開始時，依公平價值及攤銷後成本衡量期初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經重新分類及衡量，惟該項會計變動對財務報表表達影響甚微。

佳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

	<u>96.12.31</u>	<u>95.12.31</u>
現金	\$ 1,019	630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197,303	317,507
支票存款	934	19,269
外幣存款	<u>111,849</u>	<u>28,994</u>
合計	<u>\$ 311,105</u>	<u>366,400</u>

(二)金融商品

	<u>96.12.31</u>	<u>95.12.31</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上市股票-Harbour-Link Group Berhad	<u>\$ -</u>	<u>567</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NIF VENTURES CO., LTD.	<u>\$ 12,262</u>	<u>23,520</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外匯遠期合約-美金	<u>\$ -</u>	<u>135</u>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明細如下：

項 目	<u>96.12.31</u>		<u>95.12.31</u>	
	<u>帳面價值</u>	<u>名目本金</u>	<u>帳面價值</u>	<u>名目本金</u>
衍生性金融負債：				
外匯遠期合約：				
預售美金	<u>\$ -</u>	<u>USD -</u>	<u>135</u>	<u>USD 1,400</u>

上述衍生性金融資產在財務報表上係以淨額表達，列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一流動項下。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度與金融機構簽訂選擇權合約及遠期外匯合約，此合約係以規避匯率風險為主要目的，民國九十五年度，因公平價值變動產生之未實現評價損失為135千元。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投資日本NIF創投公司2號基金，該基金認購時約定七年內不得贖回，於民國九十七年十月三十一日到期，必要時該基金可要求再延長三年寬限期，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因其價值已減損，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度認列減損損失金額為5,604千元，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底帳面價值為12,262千元。

(三)應收帳款

				<u>96.12.31</u>	<u>95.12.31</u>
關	係	人		\$ 852,268	687,219
減	：	備	抵 呆 帳	<u>(20,958)</u>	<u>(21,539)</u>
小			計	<u>831,310</u>	<u>665,680</u>
非	關	係	人	1,855,117	1,556,627
減	：	備	抵 呆 帳	<u>(23,035)</u>	<u>(25,688)</u>
小			計	<u>1,832,082</u>	<u>1,530,939</u>
淨			額	<u>\$ 2,663,392</u>	<u>2,196,619</u>

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底有關符合除列條件之應收帳款債權移轉相關資訊明細如下：

<u>95.12.31</u>							
<u>承購人</u>	<u>轉售金額</u>	<u>承購額度</u>	<u>已預支金額</u>	<u>利率區間</u>	<u>提供擔保項目</u>	<u>重要之移轉條款(件)</u>	<u>除列金額</u>
永豐商業銀行	USD3,565千元	USD10,000千元	USD1,954千元	6.51%-6.53%	本票 USD9,000千元	承購交易屬無追索權，另依約定承購標的如發生商業糾紛，轉售人應履行返還融資墊款之義務。	USD3,565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底有關符合條件之應收帳款已轉列其他應收款項下。

(四)存 貨

				<u>96.12.31</u>	<u>95.12.31</u>
原		料		\$ 214,235	92,411
物		料		3,170	439
製	成	品		95,135	102,478
在	途	存	貨	<u>113,074</u>	<u>28,604</u>
合			計	425,614	223,932
減	：	備	抵 存 貨 跌 價 及 呆 滯 損 失	<u>(717)</u>	<u>(717)</u>
淨			額	<u>\$ 424,897</u>	<u>223,215</u>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五)固定資產

本公司土地重估增值係消滅公司台灣佳塑股份有限公司以民國八十六年七月三日為基準日辦理土地重估，金額計32,750千元。

於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底，合併公司提供固定資產作為長、短期借款之擔保，請詳附註六。

(六)出租資產

<u>96.12.31</u>		<u>成</u>	<u>本</u>	<u>累 計 折 舊</u>	<u>未 折 減 餘 額</u>
土	地	\$	36,110	-	36,110
房	屋 及 建 築		<u>73,838</u>	<u>25,793</u>	<u>48,045</u>
合	計	\$	<u>109,948</u>	<u>25,793</u>	<u>84,155</u>
<u>95.12.31</u>					
土	地	\$	36,110	-	36,110
房	屋 及 建 築		<u>73,838</u>	<u>24,184</u>	<u>49,654</u>
合	計	\$	<u>109,948</u>	<u>24,184</u>	<u>85,764</u>

合併公司提供出租資產作為短期借款之擔保，請詳附註六。

(七)短期借款

<u>性 質</u>	<u>期 末 餘 額</u>	<u>利 率 區 間</u>	<u>質 押 或 擔 保 情 形</u>
<u>96.12.31</u>			
信用狀借款	\$ 1,774,179	4.38%~7.80%	定期存款、備償活存、土地、房屋、本票及關係人馬康華、林日旺為連帶保證人。
抵押借款	30,000	2.5%	本票、定期存款、土地、房屋及關係人馬康華、林日旺為連帶保證人。
民間借款	<u>52,184</u>	-	無
合 計	<u>\$ 1,856,363</u>		

倍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性 質	期 末 餘 額	利 率 區 間	質 押 或 擔 保 情 形
95.12.31			
信用狀借款 \$	1,300,791	3.93%~7.53%	定期存款、備償活存、土地、房屋、本票及關係人馬康華、林日旺為連帶保證人。
抵押借款	69,662	2.5%~6.24%	定期存款、備償活存、本票、關係人馬康華、林日旺及林秀春為連帶保證人。
民間借款	39,928	-	無
合 計 \$	1,410,381		

(八)長期借款

	借 款 利 率	96.12.31
銀 行 借 款：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5.77 %	\$ 9,789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2,136)
		\$ 7,653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五月三十日向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貸款，金額為泰銖10,000千元，約定按月支付利息，借款期間為民國九十六年七月十三日至民國一零一年七月十三日。合併公司九十六年底業已提供土地、房屋及定期存款作為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六。

(九)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四月三十日募集第一次海外附轉換條件之有擔保公司債，發行總額為美金35,000千元。民國九十五年度應付可轉換公司債變動內容如下

	95年度	
	美 金	金 額
期初餘額	\$ 9,374	308,407
加：應付利息補償金	6	183
外幣兌換損失	-	3,343
減：已轉換金額	(3,000)	(99,750)
提前買回	(6,000)	(199,500)
轉換予以沖轉應付利息補償金	(127)	(4,244)
提前買回予以沖轉應付利息補償金	(253)	(8,439)
期末餘額	\$ -	-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一月動支原已提存等額之活期存款計美金6,000千元提前自公開市場買回海外公司債計美金6,000千元註銷，其所產生之提前買回海外公司債損失計866千元(含遞延發行費用計1,444千元)減除所得稅利益計216千元，其產生提前買回海外公司債損失為650千元，帳列非常損失。

本債券於民國九十五年一月行使轉換權利之金額計美金3,000千元，按轉換當時之每股轉換價格計算，計可轉換普通股6,157千股，因轉換而產生之資本公積(已扣除遞延發行費用計738千元)計41,689千元。

本公司募集發行之第一次海外附轉換條件之有擔保公司債已於民國九十五年一月十六日已全數轉換及提前贖回完畢。

(十)員工退休

本公司對編製員額內正式雇用之職工訂有職工退休辦法，其退休金給予標準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計算，按其核准退休時一個月之平均工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但超過十五年之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

本公司根據勞動基準法規定將提撥之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於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度退休基金專戶變動明細如下：

	<u>96年度</u>	<u>95年度</u>
期 初 餘 額	\$ 9,658	9,190
加：本期存入	216	232
本期孳息	261	236
減：本期支付	<u>(2,466)</u>	<u>-</u>
合 計	<u>\$ 7,669</u>	<u>9,658</u>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底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u>96.12.31</u>	<u>95.12.31</u>
既 得 給 付 義 務	\$ (3,297)	(1,503)
非 既 得 給 付 義 務	<u>(18,839)</u>	<u>(23,096)</u>
累 積 給 付 義 務	(22,136)	(24,599)
未 來 薪 資 增 加 之 影 響 數	<u>(10,321)</u>	<u>(10,947)</u>
預 計 給 付 義 務	(32,457)	(35,546)
退 休 金 資 產 公 平 價 值	<u>7,669</u>	<u>9,658</u>
提 撥 狀 況	(24,788)	(25,888)
未 認 列 過 渡 性 淨 給 付 義 務	1,742	1,943
未 認 列 退 休 金 損 失	<u>2,143</u>	<u>1,466</u>
帳 列 應 計 退 休 金 負 債	<u>\$ (20,903)</u>	<u>(22,479)</u>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度淨退休金成本如下：

	<u>96年度</u>	<u>95年度</u>
服務成本	\$ 1,033	1,034
利息成本	1,236	1,151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243)	(236)
攤銷數	<u>201</u>	<u>201</u>
淨退休金成本	<u>\$ 2,227</u>	<u>2,150</u>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底計算淨退休金成本所用之精算假設如下：

	<u>96.12.31</u>	<u>95.12.31</u>
折現率	3.50 %	3.50 %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3.00 %	3.00 %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2.50 %	2.50 %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度有關退休金費用如下：

	<u>96年度</u>	<u>95年度</u>
當期退休金費用：		
確定給付之淨退休金成本	\$ 2,227	2,150
確定提撥之淨退休金成本	3,870	3,664
期末應付退休金餘額	21,259	22,611

(十一)資產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依「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認列固定資產減損損失，其相關資訊如下：

UNIC TECHNOLOGY (MALAYSIA) SDN. BHD.民國九十四年度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原則」以評估有無資產減損跡象，民國九十四年度依未來可回收金額及使用價值按估計折現率4.57%予以計算，經測試後，減損之固定資產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故於民國九十四年度認列資產減損損失計馬幣1,155千元(折合新台幣9,791千元)，民國九十五年度經評估無減損跡象，予以認列資產減損回升利益計馬幣1,155千元(折合新台幣10,310千元)。

(十二)所得稅

1.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度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u>96年度</u>	<u>95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 24,366	29,856
遞延所得稅費用	5,018	11,578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1,444	(516)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費用	-	2,378
匯率影響數	<u>(549)</u>	<u>(351)</u>
所得稅費用	<u>\$ 30,279</u>	<u>42,945</u>

佳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上列遞延所得稅費用之組成項目如下：

	<u>96年度</u>	<u>95年度</u>
認列未實現兌換損益	\$ (1,913)	(4,126)
迴轉呆帳損失	1,412	83
提撥退休金	392	(479)
迴轉公司債利息補償金	-	3,125
國外認列投資損益	6,131	11,414
折舊性資產折舊費用之認列	363	1,438
金融資產評價未實現利益	34	(34)
虧損扣抵	-	157
未實現減損損失	(1,401)	-
所得稅費用	<u>\$ 5,018</u>	<u>11,578</u>

2.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度合併公司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u>96年度</u>	<u>95年度</u>
稅前淨利計算之所得稅額	\$ 33,247	43,633
永久性差異	(3,595)	(2,199)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費用	-	2,378
遞延所得稅資產低估	(268)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1,444	(516)
匯率影響數	(549)	(351)
所得稅費用	<u>\$ 30,279</u>	<u>42,945</u>

3.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底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及其個別所得稅影響如下：

	<u>96.12.31</u>		<u>95.12.31</u>	
	所得稅		所得稅	
	金 額	影 響 數	金 額	影 響 數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提列	\$ 717	179	717	179
金融資產評價未實現損失	-	-	135	34
未實現兌換損失	7,191	1,798	-	-
提列呆帳損失	32,889	<u>8,222</u>	38,537	<u>9,634</u>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		10,199		9,847
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459)	<u>(115)</u>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 10,199</u>		<u>9,732</u>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96.12.31		95.12.31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減損損失	\$ 5,604	1,401	-	-
退休金提撥	20,903	5,226	22,479	5,618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		6,627		5,618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				
累積換算調整數	(65,777)	(16,445)	(27,690)	(6,922)
折舊性資產折舊費用之提列	(23,485)	(6,341)	(21,350)	(5,978)
權益法認列損益	(263,194)	(65,798)	(238,671)	(59,667)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		(88,584)		(72,567)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 (81,957)</u>		<u>(66,949)</u>

4.截至本報告提出日止，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四年度。

5.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96.12.31	95.12.31
屬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u>\$ 62,151</u>	<u>134,756</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7,320</u>	<u>22,457</u>
	<u>96年度(預計)</u>	<u>95年度(實際)</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23.75 %</u>	<u>29.04 %</u>

(十三)增 資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三日經股東會決議分別以盈餘56,326千元及員工紅利13,408千元，合計69,734千元辦理增資發行新股，於民國九十六年七月二十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委員會核准，增資基準日訂為九十六年九月八日，已於民國九十六年十月二日辦妥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經股東會決議分別以盈餘25,984千元及員工紅利12,064千元，合計38,048千元辦理增資發行新股，於民國九十五年七月五日經金管會核准，增資基準日訂為九十五年八月十一日，已於民國九十五年九月四日辦妥變更登記。

本公司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於民國九十五年度轉換為普通股之情形，請詳附註四(九)之說明。

倍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四)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於完納一切稅捐後，分派盈餘時應先提出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之，惟撥充資本時，以此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並以撥充其半數為限。

依原證期會之規定，如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之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規定提存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時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後分派之，其中員工紅利百分之十五以下及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三以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所處環境，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兼顧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就當年可分配盈餘至少提撥百分之四十作為年度盈餘分配表之總分配數，其中股東股利不低於盈餘分派案總額的百分之六十。目前本公司正值成長階段，未來皆有擴充代理線及銷售業績成長之長期規劃，其股東股利發放採現金與股票搭配方式，為顧及未來獲利及營運資金需求成長情形，有關現金股利之分派以不低於股東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八為原則。當本公司進入成熟階段，則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則以不低於股東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五為原則。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度可分配盈餘中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相關資訊如下：

	<u>95年度</u>	<u>94年度</u>
員工紅利—股票(依面額)	\$ 13,408	12,064
董 監 事 酬 勞	<u>2,062</u>	<u>1,856</u>
	<u>\$ 15,470</u>	<u>13,920</u>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度配發員工股票紅利之股數分別為1,341千股及1,206千股，佔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底流通在外股數分別為1.01%及1.04%。

若上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視為盈餘所屬年度之費用時，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設算之基本每股盈餘(稅後)分別為0.73元及0.87元。

本公司董事會尚未擬定民國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案以供股東會決議，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期貨局之規定，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五)庫藏股票

1.普通股：

(單位：千股)

收 回 原 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轉讓股份予員工	4,837	-	4,200	637

2.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度最高持有已收回普通股股數4,837千股，收買普通股股份之總金額共計98,581千元。並於九十六年九月九日辦理庫藏股票註銷股份4,200千股，其金額計85,599千元，分別註銷股本42,000千元、資本公積3,686千元及累積盈餘39,913千元。截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註銷庫藏股票股份637千股，其金額計12,982千元。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對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另庫藏股票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本公司以民國九十六年底為計算基準可買回股數最高上限為13,278千股，最高持有已收回、收買股份金額最高限額為298,323千元，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底止本公司買回之庫藏股票其股數及金額皆符合規定。

3.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底本公司普通股每股市價分別為13.7元及14.7元。

(十六)每股盈餘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度，歸屬於母公司股東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及其追溯調整之計算如下：

單位：千股

	96年度		95年度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屬普通股股票之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105,063	81,204	146,179	108,730
屬普通股股票之非常損失	-	-	(866)	(650)
屬普通股股票之本期淨利	<u>\$ 105,063</u>	<u>81,204</u>	145,313	108,080
具稀釋作用之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 可節省之利息費用			183	137
計算可稀釋每股盈餘之本期淨利			<u>145,496</u>	<u>108,217</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 或有股數	<u>\$ 132,142</u>	<u>132,142</u>	126,377	126,377
計算稀釋作用之股數			<u>422</u>	<u>422</u>
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數 追溯調整後或有股數			<u>\$ 126,799</u>	<u>126,799</u>
追溯調整後稀釋作用之股數			133,418	133,418
			<u>445</u>	<u>445</u>
			<u>133,863</u>	<u>133,863</u>

佳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96年度		95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元)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0.80	0.61	1.16	0.87
非常損失	-	-	(0.01)	(0.01)
本期淨利	<u>\$ 0.80</u>	<u>0.61</u>	<u>1.15</u>	<u>0.86</u>
基本每股盈餘—追溯調整(元)			<u>\$ 1.09</u>	<u>0.81</u>
稀釋每股盈餘(元)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1.16	0.86
非常損失			(0.01)	(0.01)
本期淨利			<u>1.15</u>	<u>0.85</u>
稀釋每股盈餘—追溯調整(元)			<u>\$ 1.09</u>	<u>0.81</u>

(十七)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 公平價值之資訊：

	96.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 融 資 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2,262	-
其他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同之金融資產	3,413,733	3,413,733
金 融 負 債		
其他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同之金融負債	2,413,622	2,413,622
95.12.31		
金 融 資 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567	56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520	-
其他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同之金融資產	2,915,558	2,915,558
金 融 負 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135	135
其他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同之金融負債	1,777,722	1,777,722

2. 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金融資產、受限制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等。

佳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2)合併公司持有之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 (3)存出入保證金此類金融商品，多為公司繼續經營之必要保證項目，無法預期可達成資產或負債交換之時間，以致無法估計其公平市價，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 (4)長期借款係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估計公平價值，由於浮動利率折現值接近帳面價值，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市價。
- 3.合併公司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及以評價方法估計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明細如下：

	<u>95.12.31</u>	
	<u>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u>	<u>評價方式估計之金額</u>
金融資產：		
上市股票－Harbour-Link Group Berhad	\$ <u>567</u>	<u>-</u>
金融負債：		
外匯遠期合約－美金	<u>\$ -</u>	<u>135</u>

- 4.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因以評價方式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益之金額損失為135千元。

5.財務風險資訊：

(1)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權益證券及受限制資產之金融商品，合併公司之現金及受限制資產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持有之權益證券係購買信用評等優良之公司所發行之基金，合併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而且認為合併公司之現金、權益證券及受限制資產不致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合併公司為減低應收帳款的信用風險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會要求對方提供擔保，合併公司仍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呆帳，而呆帳損失總在管理當局預期之內。合併公司銷貨之客戶集中於關係人及非關係人，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底關係人應收帳款分別為應收帳款餘額之31%及30%，請詳附註五(二)。另有集中於非關係人－MEGAFORCE COMPANY LIMITED、DYNAMIC APEX MACACO COMMERCAL OFFSHORE LIMITED、CHIN CHEN MOLD PLASTICS MFG CO., LTD、PROVIEW

倍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THCHNOLOGY (SHENZHEN) CO., LTD.、TECK SEE PLASTIC SDN BHD、THAI SAMSUNG ELECTRONICS CO., LTD.、同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七家客戶，其交易條件為貨到月結75天至120天收款期間，惟合併公司會視實際交易情形適度予以調整授信條件。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度合併公司銷貨予上列七家客戶之淨額佔合併公司銷貨收入淨額分別為27%及16%，而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底及九十五年底應收上列七家客戶之帳款金額佔合併公司應收帳款分別為19%及13%，逾期帳款分別為118千元及13,461千元，合併公司追蹤收款情形良好，預期不致有重大損失。

合併公司類似之地方區域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如下：

應收帳款－依地方區域分	<u>96.12.31</u>	<u>95.12.31</u>
亞 洲	<u>\$ 2,547,809</u>	<u>1,876,986</u>

(2)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無法於市場上以合理價格出售之可能性極小，故變現流動風險甚低。另合併公司投資之成本衡量之權益商品均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合約預計於一年內產生美金之現金流入及流出，未來履行合約時，將以銷貨收現之外幣與銀行交割，且其因遠期外匯合約之匯率已確定，不致有重大現金流量風險。

(3)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合併公司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6.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均因非交易目的而持有。訂定外匯合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債權、債務因匯率變動產生之風險。合併公司之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能夠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風險為目的。合併公司選擇之避險工具係以能與被避險項目公平價值變動呈高度負相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為主，並作定期評估。

佳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馬 康	華本公司之董事長
林 日	旺本公司之董事兼總經理
林 秀	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優利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長
優利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於95.5.2購入80%股款，已列入合併編製主體)
利迪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相同(於95.10.16解任)
優利(東莞)塑膠材料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
優利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原名佳優(香港)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
永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董事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進 貨：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度向關係人購買商品明細如下：

	96年度		95年度	
	估合併公司 進貨淨額	估合併公司 進貨淨額	估合併公司 進貨淨額	估合併公司 進貨淨額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優利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 73,925	1	25,266	1
其他彙計	3,427	-	8,464	-
	<u>\$ 77,352</u>	<u>1</u>	<u>33,730</u>	<u>1</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優利光電(香港)有限公司進貨，價格視實際市場狀況而定，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度平均約為一般交易市場價格加成2%~5%，付款期間為O/A月結90天，一般交易為電匯及開立即期信用狀。

倍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 銷 貨：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度銷售與關係人之商品明細如下：

	96年度		95年度	
	佔合併公司 銷貨淨額		佔合併公司 銷貨淨額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百分比(%)
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 656,623	10	856,750	15
優 利 光 電(香 港)有限公司	451,261	6	428,325	7
優利(東莞)塑膠材料有限公司	<u>123,120</u>	<u>2</u>	<u>89,846</u>	<u>1</u>
	<u>\$1,231,004</u>	<u>18</u>	<u>1,374,921</u>	<u>23</u>

合併公司銷售予優利光電(香港)有限公司、優利(東莞)塑膠材料有限公司及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之價格，約為成本加成2%~6%；收款條件為貨到O/A月結90天或開立即期信用狀，一般交易對象為貨到O/A月結90至120天。

3. 應收(付)款項：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應收(付)款項情形如下：

應 收 帳 款	96.12.31		95.12.31	
	金 額	%	金 額	%
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 479,737	18	367,588	16
優 利 光 電(香 港)有限公司	306,230	12	302,788	14
優利(東莞)塑膠材料有限公司	<u>66,301</u>	<u>2</u>	<u>16,843</u>	<u>1</u>
小 計	852,268	32	687,219	31
減：備 抵 呆 帳	<u>(20,958)</u>	<u>(1)</u>	<u>(21,539)</u>	<u>(1)</u>
合 計	<u>\$ 831,310</u>	<u>31</u>	<u>665,680</u>	<u>30</u>

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

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 <u>-</u>	<u>-</u>	<u>35</u>	<u>-</u>
----------------	-------------	----------	-----------	----------

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底止，上列關係人之逾期款項分別為202,924千元及132,740千元。優利光電(香港)有限公司、優利(東莞)塑膠材料有限公司及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產生之逾期款項，係由優利(東莞)塑膠材料有限公司及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兩家公司之100%控股公司—優利光電(香港)有限公司提供上述兩家公司全部股權設定質押予本公司。

應 付 帳 款	96.12.31		95.12.31	
	金 額	%	金 額	%
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 <u>3,420</u>	<u>1</u>	<u>-</u>	<u>-</u>

佳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財產交易：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度向關係人利迪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購買固定資產131千元，帳列其他應付款項下。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度出售固定資產予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售價為60千元、產生利益6千元，帳列處分固定資產利益項下。

5.其 他：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一月及九十五年五月向永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購買優利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權分別為820千股及1,480千股，金額分別為9,020千元及14,800千元。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度出租辦公室予永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租金收入為60千元。

6.資金融通情形：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與關係人之資金融通情形如下：

	96年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收入
<u>其他應收款</u>					
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 74,581	-	-	-	-

民國九十六年度對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之資金融通，係因應收帳款超過正常收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仍未收回之款項，予以重分類至資金融通—其他應收款科目。

子公司UNIC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於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度向關係人資金融通(未計息)明細如下：

			96年度	
<u>帳列短期借款</u>			<u>期 末 餘 額</u>	<u>最 高 餘 額</u>
馬 康 華			\$14,446 (泰銖 13,529)	14,446 (泰銖 13,529)
林 日 旺			37,738 (泰銖 35,342)	37,738 (泰銖 35,342)
			<u>\$52,184 (泰銖 48,871)</u>	
			95年度	
<u>帳列短期借款</u>				
馬 康 華			\$12,101 (泰銖 13,529)	12,101 (泰銖 13,529)
林 日 旺			27,827 (泰銖 31,108)	27,827 (泰銖 31,108)
			<u>\$39,928 (泰銖 44,637)</u>	

7.背書保證：

民國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底由關係人馬康華、林日旺及林秀春為合併公司背書保證情形，請詳附註四(七)。

佳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六、質押之資產

於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底，合併公司下列資產已提供銀行作為各項借款之擔保或用途受限制：

	<u>96.12.31</u>	<u>95.12.31</u>	<u>擔 保 用 途</u>
固定資產—帳面價值	\$ 246,675	228,966	長、短期借款
出租資產—帳面價值	84,155	85,764	短期借款
受限制資產—流動			
定期存款	230,407	202,626	長、短期借款
備償專戶存款 (活期存款)	21,112	15,503	短期借款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存出保證金	50,913	33,942	聘僱外籍勞工保證金、 租車保證金及購料保證 金等
合 計	<u>\$ 633,262</u>	<u>566,801</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底為借款而開立存出保證票據金額分別為新台幣2,139,060千元、美金33,500千元及新台幣2,343,530千元、美金24,000千元。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底向銀行取得開立信用狀額度分別為美金78,309千元、新台幣80,000千元、泰銖312,000千元及美金52,316千元、馬幣25,000千元及泰銖252,000千元，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額度於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底分別為美金10,824千元、泰銖24,930千元及美金28,875千元、馬幣26千元、泰銖17,411千元。主要係本公司向他人購貨之擔保。該些信用狀之公平價值與合約價值相當。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其他

(一)科目重分類：

民國九十五年度財務報表中若干金額為配合民國九十六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方式已作適當重分類，該重分類對財務報表之表達無重大影響。

(二)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96年度			95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30,631	68,305	98,936	25,643	68,720	94,363
勞健保費用		686	3,003	3,689	694	3,117	3,811
退休金費用		1,624	4,473	6,097	1,397	4,417	5,814
其他用人費用		1,798	5,066	6,864	1,185	5,146	6,331
折舊費用(註1)		15,135	5,865	21,000	10,439	5,884	16,323
攤銷費用(註2)		27	-	27	27	101	128

註1：民國九十六年度及九十五年度均未含出租資產當期折舊提列數分別為1,609千元及1,607千元。

註2：民國九十五年度未含合併借貸項沖銷數為1,201千元。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本 期 最高餘額	期 末 餘 額	利 率 區 間	資 金 貸 與 性 質 (註2)	業 務 往 來 金 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 列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擔 保 品		對 個 別 對 象 資 金 貸 與 限 額 (4)	資 金 貸 與 總 限 額 (4)
											名 稱	價 值		
0	本公司	優利(蘇州)科技有限公 司	其他應 收款	74,581	-	-	1	銷貨 656,623	業務往來	-	(註3)	300,778	83,123	332,493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有業務往來者填1，有短期融通資金者填2。

註3：優利(東莞)塑膠材料有限公司及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之控股公司—優利光電(香港)有限公司提供上述兩家公司全部股權設定質押予本公司。

註4：有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為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及借款人淨值二分之一為限；資金貸與總限額為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象 證對		對單一企 業背書保 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註2)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2)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信優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信優香港 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 普通股股 權超過百 分之五十 之子公司	持有股權超過 百分之50%以 上之子公司以 本公司淨值為 限	USD41,059千元 1,333,596	USD34,719千元 1,127,673	不動產、備償活 期存款及設定 抵押 208,119千元、 66,200千元	67.83 %	本公司淨值 為限 1,662,463 千元	註3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所列示之金額係指額度。

註3：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	股數	持股比率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信優香港有限公 司	採權益法評價 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 之長期股 權投資	700,000	150,692	100.00 %	150,692	700,000	100.00 %	註2
"	CHEIL TECHNOLOGY (B.V.I) CORP.	"	"	11,487,083	553,200	100.00 %	553,200	11,487,083	100.00 %	"
"	國外創投基金- NIF Ventures Co., Ltd.	-	以成本衡 量之金融 資產-非 流動	-	12,262	-	-	-	-	註1
CHEIL TECHNOLOGY (B.V.I) CORP.	CHEIL TECHNOLOGY (CAYMAN) CORP.	採權益法評價 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 之長期股 權投資	11,457,083	552,594	100.00 %	552,594	11,457,083	100.00 %	註2
CHEIL TECHNOLOGY (CAYMAN) CORP.	UNIC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	"	1,143,750	142,695	91.50 %	142,695	1,143,750	91.50 %	"
"	UNIC TECHNOLOGY (MALAYSIA) SDN. BHD.	"	"	10,000,000	272,443	75.33 %	272,443	10,000,000	75.33 %	"
"	蘇州泰瑞環保科 技材料有限公司	"	"	-	137,194	100.00 %	137,194	-	100.00 %	"

註1：上市(櫃)公司為公開市價，國外創投基金以基金之淨值列示市價。

註2：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優香港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2,484,389	48 %	O/A月結90天	一般交易加成3%~5%	一般交易為電匯及開立即期信用狀	(1,118,051)	(89)%	註
"	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銷貨	656,623	12 %	貨到O/A月結90天或開立即期信用狀	成本加成2%~4%	貨到O/A月結90~120天	479,737	21 %	
"	優利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	"	451,261	8 %	貨到O/A月結90天	成本加成3%~6%	貨到O/A月結90~120天	306,230	13 %	
"	優利(東莞)塑膠材料有限公司	"	"	123,120	2 %	貨到O/A月結90天	成本加成3%~6%	貨到O/A月結90~120天	66,301	3 %	
信優香港有限公司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	2,484,383	96 %	O/A月結90天	無相關產品之其他交易價格可資比較	不適用	1,114,608	99 %	註

註：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信優科技(股)公司	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479,737	1.55(次)	150,760	註	20,673	20,050
"	優利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306,230	1.48(次)	52,164	註	43,079	908

註：優利光電(香港)有限公司提供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及優利(東莞)塑膠材料有限公司兩家全部股權設定質押予本公司。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詳附註四(十七)。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 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優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尖沙咀東部麼地街67號半島中心六字樓618室	塑膠粒買賣及其他商業業務	2,968	2,968	700,000	100.00%	150,692	7,316	7,316	註2
"	CHEIL TECHNOLOGY (B.V.I.) CORP.	Tropic Isle Building P.O.Box438, Road Town Tortda British Virgin Island	控股公司	373,553	373,553	11,487,083	100.00%	553,200	17,207	17,207	"
"	優利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縣土城市自強街8號2樓	塑膠粒買賣及其他商業業務	81,200	68,000	-	-	-	4,367	4,367	註1 註2
CHEIL TECHNOLOGY (B.V.I.) CORP.	CHEIL TECHNOLOGY (CAYMAN) CORP.	Huntlan Building P.O.Box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控股公司	372,519	372,519	11,457,083	100.00%	552,594	17,262	17,262	註2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CHEIL TECHNOLOGY (CAYMAN) CORP.	UNIC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789/26M.1 NONGKOR RD., T. NONGKHAM, A. SRIRACHA CHONBURI 20280 THALAND	塑膠原料 生產及染 色	112,297	112,297	1,143,750	91.50%	142,695	5,649	5,169	註2
CHEIL TECHNOLOGY (CAYMAN) CORP.	UNIC TECHNOLOGY (MALAYSIA) SDN. BHD.	273.Jalan Haruan, Oakland Industrial Park,70300 Seremban Negeri Sembilan, Malaysia	塑膠原料 生產及染 色加工	127,100	127,100	10,000,000	75.33%	272,443	9,046	6,814	"
"	蘇州泰瑞環保 科技材料有限 公司	蘇州工業園區春 輝路5號跨春工 業坊辦公樓2樓	經營丙烯 一丁二 苯乙稀共 聚合物， 初級狀態 聚乳酸， 初級狀態 之業務	131,744	131,744	-	100.00%	137,194	5,449	5,449	"

註1：該公司已於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二十七日與本公司合併而消滅。

註2：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2. 資金貸與他人：無。
3.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註十一(一)3。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詳附註十一(一)7。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 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備註
					金 額	處理方式			
信優香港有 限公司	信優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母公司	1,114,608	2.83(次)	-	-	158,567	-	註

註：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投資大陸之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及本公司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認列及已匯回投資損益與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蘇州泰瑞環保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經營丙烯一丁二一苯乙稀共聚合物，初級狀態聚乳酸，初級狀態之業務	USD 4,000	(二)	131,744 (USD4,000)	-	-	131,744 (USD 4,000)	100 %	5,449 (二)	137,194	-	註4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31,744 (USD 4,000)	165,200 (USD 5,000)	664,985

- 註1：(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四)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五)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於大陸設立來料加工廠。
- 註2：(一)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證之財務報表。
 (二)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三)其他。
- 註3：依規定實收資本額五十億以下者為淨值之百分之四十、五十億元以上未逾一百億者為淨值之百分之三十，逾一百億元以上者淨值之百分之二十，故本公司之投資限額為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 註4：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1.民國九十六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優香港有限公司	1	進貨	2,484,389	一般交易加成3%~5%	35.76 %
0	"	"	1	應付帳款	1,118,051	O/A月結90天	25.92 %
0	"	UNIC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1	銷貨收入	66,438	成本加成2%~5%	0.96 %
0	"	"	1	應收帳款	30,065	貨到O/A月結	0.70 %
0	"	UNIC TECHNOLOGY (MALAYSIA) SDN. BHD.	1	銷貨收入	2,576	成本加成2%~5%	0.04 %
0	"	"	1	進貨	28,559	一般交易加成3%	0.41 %
0	"	"	1	應付帳款	31,978	O/A月結120天	0.74 %
0	"	優利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144	成本加成3%~6%	-
0	"	"	1	進貨	6,468	依庫存價格買回	0.09 %
0	"	"	1	其他收入	15	依合約	-
1	信優香港有限公司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2,484,389	成本加成3%~5%	35.76 %
1	"	"	2	應收帳款	1,118,051	O/A月結90天	25.92 %
1	"	優利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99,514	成本加成2.5%~3%	1.43 %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2	UNIC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進貨	66,438	一般交易加成2%~5%	0.96 %
2	"	"	2	應付帳款	30,065	貨到O/A月結	0.70 %
2	"	UNIC TECHNOLOGY (MALAYSIA) SDN. BHD.	3	進貨	14,493	與一般交易相當	0.21 %
2	"	"	3	應付帳款	2	O/A月結90天	-
2	"	"	3	銷貨	174,333	與一般交易相當	2.51 %
3	UNIC TECHNOLOGY (MALAYSIA) SDN. BHD.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進貨	2,576	一般交易加成2%~5%	0.04 %
3	"	"	2	銷貨	28,559	成本加成3%	0.41 %
3	"	"	2	應收帳款	31,978	O/A月結120天	0.74 %
3	"	UNIC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3	進貨	174,333	與一般交易相當	2.51 %
3	"	"	3	銷貨	14,493	與一般交易相當	0.21 %
3	"	"	3	應收帳款	2	O/A月結90天	-
4	優利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	6,468	依庫存價格出售	0.09 %
4	"	"	2	進貨	144	一般交易加成3%~6%	-
4	"	"	2	管理費用	15	依合約	-
4	"	信優香港有限公司	3	進貨	99,514	一般交易加成2.5%~3%	1.43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1) 信優香港有限公司。
 - (2) UNIC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 (3) UNIC TECHNOLOGY (MALAYSIA) SDN. BHD.。
 - (4) 優利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2. 民國九十五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優香港有限公司	1	進貨	1,522,574	一般交易加成3%~5%	25.97 %
0	"	"	1	應付帳款	646,163	T/T月結60天	17.97 %
0	"	UNIC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1	銷貨收入	38,190	成本加成2%~5%	0.65 %
0	"	"	1	應收帳款	13,763	月結90天或開立即期信用狀	0.38 %
0	"	UNIC TECHNOLOGY (MALAYSIA) SDN. BHD.	1	銷貨收入	14,192	成本加成2%~5%	0.24 %
1	信優香港有限公司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1,522,574	成本加成3%~5%	25.97 %
1	"	"	2	應收帳款	646,163	T/T月結60天	17.97 %
1	"	優利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613,358	成本加成2.5%~3%	10.46 %
1	"	"	3	應收帳款	59,804	T/T月結90天	1.66 %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2	UNIC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進貨	38,190	一般交易加成2%~5%	0.65 %
2	"	"	2	應付帳款	13,763	月結90天或開立即期信用狀	0.38 %
2	"	UNIC TECHNOLOGY (MALAYSIA) SDN. BHD.	3	進貨	40,411	與一般進貨相同	0.69 %
2	"	"	3	應付帳款	31,709	T/T月結90天	0.88 %
3	UNIC TECHNOLOGY (MALAYSIA) SDN. BHD.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進貨	14,192	一般交易加成2%~5%	0.24 %
3	"	UNIC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3	銷貨	40,411	與一般銷貨相同	0.69 %
3	"	"	3	應收帳款	31,709	T/T月結90天	0.88 %
4	優利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信優香港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59,804	T/T月結90天	1.66 %
4	"	"	3	進貨	613,358	一般交易加成2.5%~3%	10.46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1) 信優香港有限公司。
 - (2) UNIC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 (3) UNIC TECHNOLOGY (MALAYSIA) SDN. BHD.。
 - (4) 優利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 產業別財務資訊：單一產業。

(二) 地區別財務資訊：

	96.12.31	國 內	國外營運部門	調整及沖銷	合 計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收入	\$ 5,668,490		1,332,000	(29,432)	6,971,058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75,626	2,772,729	(2,848,355)	-
收 入 合 計	\$ <u>5,744,116</u>		<u>4,104,729</u>	<u>(2,877,787)</u>	<u>6,971,058</u>
部 門 損 益	\$ <u>116,724</u>		<u>79,210</u>	<u>238</u>	196,172
公 司 一 般 收 入					15,054
利 息 費 用					(97,031)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利益					<u>114,195</u>
可 辨 認 資 產	\$ <u>3,128,934</u>		<u>2,355,847</u>	<u>(1,183,625)</u>	4,301,156
長 期 投 資					12,262
資 產 合 計					<u>4,313,418</u>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u>95.12.31</u>	<u>國 內</u>	<u>國外營運部門</u>	<u>調整及沖銷</u>	<u>合 計</u>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				
司以外客戶收入	\$ 5,101,932	992,854	(203,442)	5,891,344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				
司之收入	<u>52,382</u>	<u>2,186,202</u>	<u>(2,238,584)</u>	<u>-</u>
收 入 合 計	<u>\$ 5,154,314</u>	<u>3,179,056</u>	<u>(2,442,026)</u>	<u>5,891,344</u>
部 門 損 益	<u>\$ 152,715</u>	<u>88,270</u>	<u>367</u>	241,352
公 司 一 般 收 入				8,831
利 息 費 用				(91,235)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利益				<u>158,948</u>
可 辨 認 資 產	<u>\$ 2,659,528</u>	<u>1,633,750</u>	<u>(720,238)</u>	3,573,040
長 期 投 資				23,520
資 產 合 計				<u>3,596,560</u>

(三)外銷銷貨資訊

<u>地 區</u>	<u>96年度</u>	<u>95年度</u>
亞 洲	\$ 5,180,339	4,754,631
美 洲	652	24,014
歐 洲	-	60
合 計	<u>\$ 5,180,991</u>	<u>4,778,705</u>

(四)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度銷貨收入佔損益表上銷貨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u>96年度</u>		<u>95年度</u>	
	<u>金 額</u>	<u>百分比(%)</u>	<u>金 額</u>	<u>百分比(%)</u>
優利(蘇州)科技 材料有限公司	<u>\$ 656,623</u>	<u>10</u>	<u>856,750</u>	<u>15</u>